填寫資料後即成 限閱文件

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系統）

登記表格
供申請人填寫

請參閱背頁之申請者須知、使用條款及收集個人資料用途聲明，然後以正楷填寫本表格。
（***為必須填寫項目**）

個人資料

中文姓名： (香港身份證／護照上的姓名)	*英文姓名： (香港身份證／護照上的姓名)	姓氏 ／ 名字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香港手提電話：	其他聯絡電話：	
*香港通訊地址：		
電郵地址：		

*通訊方式（可選擇多於一項）：
☐手機短訊 ☐ 電郵 ☐ 郵寄

本處鼓勵參加者選擇電子通訊方式，以便及時收到篩查的提示和結果通知書。如選擇多於一項通訊方式或已向衞生署表明了其他選擇，子宮頸普查計劃辦事處將自行決定通訊方式。（基於安全理由，開戶通知書會以郵寄方式發送。）
註：如曾經於衞生署其他診所登記，適用於衞生署各部門的臨床訊息管理系統將更新相關聯絡資料，包括通訊方式。

如曾更改姓名／證件號碼，請填寫舊有資料，以便處理關連記錄

中文姓名：_____

英文姓名：（姓氏）_____（名字）_____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_____

☐ 改以**英文**為通訊語言者請選方格

*聲明

1. 本人證實填寫的資料乃屬正確及完整。
2. 本人同意登記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
3. 本人完全明白印於背頁之收集個人資料用途聲明，並同意聲明內所列的有關機構及組織向衞生署提供本人的個人及健康資料以作所述用途。本同意書的副本與正本同樣有效。除非擁有本人的個人資料及獲得授權透露該等資料的有關機構及組織收到本人的書面通知撤銷此同意書，否則本同意書將維持有效。
4. 本人已閱讀及明白印於背頁之使用條款。
5. 本人明白所有篩查方法都不是百分百準確，因此定期接受子宮頸篩查是有必要的。
6. 本人同時明白如果篩查結果不正常，可能有需要作進一步的篩查和治療。

申請者簽名：_____ 日期：_____

供診所職員填寫

(Mandatory field)**

☐ Applicant has filled in all mandatory fields and signed the registration form	
**** Name of Clinic Staff:**	**** Hospital/Clinic:**
**** Registration date:**	**Laboratory:**

Important note:
Starting from April 2023, the default screening recommendation of the CSIS has been set as follows: cytology test every 3 years after 2 consecutive screenings; or HPV DNA testing every 5 years, depending on the test type of the last screening. Should service providers have other recommendations (e.g. different screening interval, different screening test, exit from screening programme), they are responsible for updating the recommendation on the CSIS directly. Reminders for screening will be updated and issued accordingly.

請將填妥之「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登記表格寄往：
香港西營盤皇后大道西 134 號 5 字樓 10 室 衞生署子宮頸普查計劃辦事處
如有需要，可自行影印此表格。亦可透過互聯網 www.csis.gov.hk 登記。

填寫資料後即成 限閱文件

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 登記表格（申請人）

申請者須知

1. 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系統）是儲存和處理有關子宮頸篩查的資料的中央電子資料庫，當中包括參加者的個人資料、篩查結果及建議的覆檢日期等。
2. 資格：凡接受子宮頸篩查的婦女。
3. 登記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是免費的。
4. 你的服務提供者會向你收取子宮頸篩查的費用。
5. 登記系統後，如你的服務提供者有將你的篩查結果提交給系統，你可以：
   - 登入系統 (www.csis.gov.hk) 查閱你已提交的子宮頸篩查紀錄
   - 透過電郵、短訊或郵寄提示你接受子宮頸篩查
   - 授權你所選擇的服務提供者查閱你的篩查紀錄，以便提供持續及有連貫性的跟進服務
6. **請注意，你須自行和你的服務提供者預約子宮頸篩查。**
7. 若你未能提供香港地址，我們將不能郵寄信件給你（包括「開户通知書」、「備忘信」、「取回密碼信件」等）。我們可能會致電給你，安排你親身到子宮頸普查計劃的辦公室，領取「開户通知書」或「取回密碼信件」，但是，如果你未能提供香港聯絡電話，我們將不能以電話方式聯絡你。

使用條款

1. 如個人資料有所更改，請填妥「資料更新表格」，然後交回子宮頸普查計劃辦事處。
2. **當你前往接受子宮頸篩查時，請帶同「授權代號」**，以便醫護人員查閱你過往的子宮頸篩查記錄。
3. 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系統）不會提供任何專業的醫學意見或取代你和醫生的關係。若有任何醫學方面的疑問，包括跟進或治療方案，你必須諮詢你的醫護人員。衞生署不會承擔由於不正確使用系統或人為錯誤和疏忽而造成的資料錯誤或任何損毀後果。

收集個人資料用途聲明

我們會致力把你的個人資料保密。本署有關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保存、披露、轉交、保安和查閱的政策，均根據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而制定。

如你在登記表格簽署同意這份聲明，即代表你授權衞生署屬下部門、醫院管理局、醫院管理局負責管理的公立醫院及其全資擁有／管轄的機構（包括附屬公司）、私家醫院及診所，及其他有關機構或組織，向衞生署子宮頸普查資訊系統（系統）提供你的個人和健康資料，而所提供的資料將會作下述用途。

收集資料的目的

你於系統所儲存的個人及健康資料，會由衞生署作以下用途：

1. 記錄你的個人和健康資料〔自你登記系統起至退出期間所收集到的資料〕以作持續照顧或轉交其他向你提供服務的專業醫護人員作參考之用〔假如你退出本系統，你的記錄會繼續被保存，但只供衞生署內部查閱及使用〕；
2. 聯絡你和寄出覆檢提醒信和通知書；
3. 製備統計數字，以進行研究或教學用途；
4. 監控系統之質素；及
5. 調查及跟進與系統有關之事項。

個人資料的提供純屬自願性質。如你不提供充足的資料，我們可能無法證明你已登記了系統，因而不能為你提供／協調服務。

個人資料轉交到的人士／機構類別

除了供本署內部使用外，你所提供的個人及健康資料亦可能於有需要時因以上所列之目的供其他醫護人員／機構，包括醫生及病理學化驗所、政府部門、醫院管理局或有關人士查閱及向他們披露及轉交。此外，資料只可於你同意作出該種披露或作出該種披露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允許的情況下，才向有關方面披露。

查閱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條及 22 條以及附表 1 第 6 原則所述，你有權查閱及修正個人資料，包括有權取得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本系統因應查閱資料要求而提供資料時，可能要徵收費用。

查詢

有關所提供個人資料（包括查閱及修正資料）的查詢，請以書面方式交到以下地址：香港西營盤皇后大道西 134 號 5 字樓 10 室，衞生署子宮頸普查計劃辦事處。你亦可瀏覽我們的網頁: www.cervicalscreening.gov.hk。